**河南理工大学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

为规范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河南理工大学转专业管理办法》（校教〔2017〕26号)以及《河南理工大学转专业工作指导意见》，结合学院实际，修订本实施细则。

**一、转专业条件**

凡要求转入、转出我院相关本科专业的学生均应符合《河南理工大学转专业管理办法》(校教〔2017〕26号)规定的条件，且同一学生只能提出一次转专业申请。其中，凡要求转入我院相关本科专业的学生还应符合如下条件：

（一）身心健康;

（二）在原专业学习期间无不及格课程，且满足在原专业平均绩点排名前50%;

（三）在原专业学习期间未受过学籍处理和纪律处分;

（四）必须是高考理科生；

（五）高考分数接近考生所在地的申请转入专业录取最低分数；

**二、转专业比例**

根据学院的师资力量、培养条件及学院事业发展规划确定的本科生发展规模，各专业转入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本年级本专业现有学生总数的15%。

**三、转入专业考核方式**

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对符合条件的申请转入学生进行面试，面试环节主要考核申请者对申请转入专业的了解程度和对转入专业下一阶段学习所必须的学科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以及职业发展规划等。学院将根据面试环节综合表现择优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按程序上报教务处。

**四、转专业程序**

学生申请转专业按《河南理工大学转专业管理办法》(校教〔2017〕26号)规定的程序进行。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2022年1月19日

附件：

河南理工大学在校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性别 |  | | 学号 | |  | | | 入学  年级 |  |
| 联系  电话 |  | | | | 身份证号 | | |  | | | | | 生源地 |  |
| 转出专业 | | | |  | | | 所属  学院 |  | | 录取  批次 | |  | 录取  科类 |  |
| 班 级 | | | |  | | |
| 转入专业 | | | |  | | | 所属  学院 |  | | 录取  批次 | |  | 录取  科类 |  |
| 班 级 | | | |  | | |
| 申  请  转  专  业  理  由 | | |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转  出  学  院  意  见 | |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转  入  学  院  意  见 |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教  务  处  意  见 |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学  校  意  见 |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注：此表共两页，相关要求见背面，请正反两面打印。

|  |
| --- |
| **学校学生处电子数据处理结果：**  经审核，该生由 专业转入 专业的转专业变动信息已报省教育厅备案，并于 年 月 日通过教育部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进行了电子注册。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一、注意事项：**  1. 编号及转入班级由教务处填写。  2．经转入、转出学院签字后，请申请人留存复印件，原件交教务处教务科。  **二、审批流程：**  1. 在教务处主页下载打印《河南理工大学在校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  2. 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和申请理由，依次由转出专业和转入专业所在学院负责人审批。  3.学院负责人审批同意后，请按规定时间将此表交教务科（南校区一号综合楼212室，电话3987205），由教务科统一报教务处处长、主管校长签字审批。  4. 主管校长审批后，教务科负责通知学生领取转专业学习通知单，学生凭通知单到转入学院学习。 |